

普绿容〔2021〕7号

关于印发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和服务要求规范（2021版）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现将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和服务要求规范（2021版）》印发给你们。此方案自2021年2月1日起生效，原《普陀区环境卫生作业保洁质量标准和服务要求规范（2017版）》（普绿容〔2017〕75号）废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1年1月27日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1年1月27日印发
